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南宁市政务服务局水利项目技术审查中介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 NNZC2025-G3-990767-NNSZ

分标: A 分标 (1 分标) 投标人名称: 重庆凯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提交服务 成果时间
1	南宁市政务服务局水利项目技术审查中介服务采购	1. 项目服务范围 2025~2026 年南宁市政务服务局负责受理审查或审批的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实施方案等,以及水资源论证、水土保持方案、防洪评价、对水工程的安全影响评价、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替代工程初步设计等专项论证报告的技术审查中介服务。具体技术审查的项目范围包括以下几项: (1) 项目位于宾阳县、横州市、青秀区、上林县、邕宁区、兴宁区行政区域范围内的; (2) 项目跨两个标段的; (3) 其他采购人认为需要进行技术审查的项目。 ▲2. 人员配备要求 投标人拟投入服务的人员配备要满足本次采购需求,并根据自身实力及项目实际需求配备相关服务人员。须指定一名项目负责人,在服务期限内全权负责组织技术审查工作。入选服务供应商后,在承接单个服务项目时,要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按照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及南宁市的相关规定,配置相关专业的人员,满足项目要求。本标段服务人员最低配置数量不少于 10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 人)必须具有工程类(或水利类)专业高级职称,其他技术人员(不少于 9 人)具有工程类或水利类专业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拟投入服务的人员配备情况表,格式自拟,并附相关服务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 ▲3.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技术方案,具体要求如下: 技术方案应包括技术目标、技术服务内容、技术服务路线、技术保障措施等,符合规范要求。 ▲4. 服务成果要求 (1) 技术审查工作内容。技术审查工作包括:接收审查材料、项目符合性审查、印发会议(勘验)通知、组织专家现场踏勘、召开技术审查会议、出具会议纪要及专家修改意见、对审查的报告进行复核、出具技术审查意见、移交技术审查成果。涉及重大项目的技术审查,中标服务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进一步压缩技术审查环节的时限,并积极配合采购人提供全过程“上门服务”。	1 项	服务时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2) **技术审查安排形式。**除特殊情况外,技术审查会原则上采用会审的方式,特殊项目如需函审,中标服务供应商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或者采购人有书面要求的可以函审。对于水利水电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报告、实施方案,以及项目涉嫌未批先建的有关专题如水土保持方案、水资源论证、防洪评价等,应当组织专家现场踏勘。

(3) **技术审查专家配置。**应从自治区水利厅公布的《广西水利水电技术评审专家库》或其他省级及以上专家库名单中选取技术审查专家(除了南宁市政务服务中心根据项目技术审查的性质和要求,明确要求或特定要求应邀请的专家外)。选取技术审查专家时应充分考虑专家的代表性和互补性,专业搭配应科学合理,对项目报告编制单位的人员、参与项目相关技术咨询工作以及其它有利害关系的人员需要回避。原则上对于每个项目至少配置3名专家负责技术审查。对于简单专题至少配置3名专家;对于复杂专题(如区域评估)至少配置5名专家。可研、初设(实施方案)等由专家配置应当满足各涉及专业的技术审查需要。

(4) **技术审查时限要求。**中标服务供应商需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技术审查工作。具体要求:自收到采购人通知后24小时内接收审查材料;自收到审查材料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完成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通过的,3个工作日内召开技术审查会;技术审查会通过的,3个工作日内出具会议纪要,4个工作日内出具技术审查意见并完成技术审查工作(不含建设单位、编制单位的修改时间)。对于特殊项目需要延长技术审查时限的,中标服务供应商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原则上最多可以延长10个工作日。

(5) **技术审查质量要求。**中标服务供应商应按照现行有关设计规程规范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技术审查管理暂行办法》《南宁市水利局技术审查管理暂行办法》《南宁市行政审批局项目审批评估机构工作指南》等的要求进行技术审查,在规定的审查时限内,确保审查的报告在编制格式、内容和深度上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取水许可管理办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防洪标准》《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编制导则》《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等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以及水利部、自治区水利厅、南宁市水利局对于行业管理的要求,并提出有明确结论的技术审查意见。

(6) **技术审查成果内容。**技术审查成果内容包括:项目材料接收单、项目符合性审查表、会议(勘验)通知、会议(现

	场踏勘)签到表、会议(现场踏勘)照片、廉政承诺书、评分表、与会人员(含专家)的审查意见、会议纪要、技术审查意见、延期技术审查文件、技术审查成果移交单等技术审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材料的纸质版原件1套及电子版。 ▲5. 其它要求 (1) 中标服务供应商须遵守廉政的有关规定, 禁止吃拿卡要, 严禁以审查的名义和影响力操纵设计市场, 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告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情节严重的移交公安机关或司法有关部门处置。 (2) 在技术审查合同期限内, 中标服务供应商(中标服务供应商出资的单位及其再出资的单位、中标服务供应商的出资单位、中标服务供应商出资人出资的其他单位或者中标服务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出资的单位。)不得承接编报采购人审查审批权限内的所有水利类相关专题报告(方案)。 (3) 场所及硬件设备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承诺在南宁市配备固定办公场所、专用车辆、会议室等, 并配备电脑、打印机、固定电话等办公设备, 以便能够在规定的技术审查时限内响应采购人的技术审查工作需求。 ▲一、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二、提交服务时间(服务期): 服务时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三、服务地点: 南宁市 四、验收标准、规范: 按照合同约定, 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技术审查工作, 并向采购人提交技术审查成果。 ▲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30年(自提交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响应时间: 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3.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 专职人员 4. 其他: 投标人承诺如中标应在本市设立服务机构; 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技术审查工作, 无正当理由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履行, 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采购单位的项目安排, 不得将技术审查服务工作转交第三方完成, 在接受任务后应积极主动地与采购单位联系, 落实具体事宜, 并安排充足的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技术审查服务工作。 六、其他要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包括了实施和完成技术审查中介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费、通讯费、办公场地费、邮寄费、管理费、税费和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2.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折扣率报价, 由投标人根据市场	
--	---	--

		价格及自我承受能力按折扣率进行报价，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有效范围：$0\% < \text{折扣率} \leq 100\%$。（折扣率要求精确至0.01%，未填写或超出范围视为无效投标）。最终报价=单个项目技术审查中介服务基准费×折扣率。 ▲3.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服务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按项目进度分次付款，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三个月支付1次合同款。合同款按实际完成的项目数量进行结算。结算金额=实际完成项目数量×单个项目技术审查中介服务基准费×折扣率，单个项目技术审查中介服务基准费按1.8万元/项目（含税）的标准进行取数。如因项目原因或报告质量原因等导致技术审查不能通过，需要二次上会审查的，技术审查中介服务费不重复计算，按单个项目计算。 4. 对合同条款的调整 ▲（1）采购人对中标服务供应商递交的技术审查成果进行审核，达不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督促中标服务供应商在规定的技术审查时限内修改完善，采购人不再支付费用，如在规定的时限内无法完成技术审查工作的，视为重大失误。对于不符合法律规定，仍通过符合性审查的，视为重大失误。对于不符合技术要求，仍通过技术审查的，视为重大失误。出现重大失误的，中标服务供应商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和法律責任，采购人不再支付该项目的技术审查中介服务费用。如重大失误累计出现两次以上（含两次），采购人将中标服务供应商列入技术审查中介服务机构黑名单，并取消其本标的服务资格。 ▲（2）中标服务供应商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国家和相关行业的规程规范、技术标准。中标服务供应商须服从上级有关部门和采购人出台的相关中介服务机构技术审查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并接受采购人和相关单位的监督管理，如违反文件的规定接受相应的处罚。 ▲5. 投标人应要结合采购人的情况提供服务质量承诺，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拟投入项目的人员、设备等，开展技术审查相关环节的时间节点，确保审查的报告在编制格式、内容和深度上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等要求，以及配合采购人出具相关行政许可等事宜。		
2	/	/	/	/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以折扣率 <u>10.00</u> %的投标报价。				
<u>A</u> 分标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服务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服务范围、服务时间、服务标准，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5、 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重庆凯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9 月 25 日

